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電話：(○二) 八七五一六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7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40		四、
(五)關係人交易	41~46		一、
(六)質抵押之資產	46		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6~47		三、
(八)重大災害損失	-		-
(九)重大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47		四、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51~58		五、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50		五、
3.大陸投資資訊	48，59		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245,507 仟元及 2,131,366 仟元，及其相關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投資收益淨額 148,431 仟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投資損失淨額 11,351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會計師 黃 秀 椿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613,824	17	\$ 1,505,103	15	2120	應付票據	\$ 187	-	\$ 143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256,135	3	814,355	8	2140	應付帳款	203,469	2	312,199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十六)	8,195	-	-	-	2150	非關係人	592,695	6	653,871	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八)	221,252	2	260,532	3	2160	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53,225	1	28,724	-
	應收帳款—淨額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203,478	2	178,988	2
1140	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八)	631,701	6	633,298	6		應付費用				
1150	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十一)	279,697	3	279,633	3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收款—淨額					2190	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469	-	8,350	-
1178	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八)	1,749	-	2,014	-	2210	非關係人	228,697	3	242,182	2
1180	關係人(附註八及二十一)	341,804	3	307,881	3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三、十四及十二)	500,000	5	500,000	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64	-	3,31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2,936	-	72,955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九)	966,306	10	724,009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15,156	19	1,997,412	20
1250	預付費用	26,908	-	25,716	-		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三、十四及二十二)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13,503	-	39,200	1	2410	應付公司債	-	-	500,000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9,345	1	61,890	1	2420	長期借款	1,000,000	10	1,000,000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423,683	45	4,656,942	47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000,000	10	1,500,000	15
	長期投資(附註二、十、十一及十六)						各項準備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000	-	20,000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二及十六)	483,213	5	496,836	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78,205	24	2,162,014	22		其他負債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298,205	24	2,182,014	2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122,539	12	1,049,337	1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十四、十六、二十一及二十二)					2881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9,335	-	8,182	-
	成 本					2888	其 他	1,936	-	1,786	-
1501	土 地	121,071	1	159,322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33,810	12	1,059,305	11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625,895	7	624,081	6	2XXX	負債合計	4,432,179	46	5,053,553	51
1531	機器設備	4,292,653	44	4,193,816	42		股東權益(附註二、六、十一、十二、十五及十六)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574	-	32,777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00,000仟股，發行	4,248,035	44	4,248,035	43
1681	雜項設備	191,422	2	190,991	2	32XX	資本公積	11,845	-	10,997	-
15X1		5,266,615	54	5,200,987	53		保留盈餘				
15X8	重估增值總額	1,559,079	16	1,578,237	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19	-	6,364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6,825,694	70	6,779,224	6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7,572	-
15X9	減：累計折舊	4,370,504	45	4,234,222	43	3351	未分配盈餘	450,038	5	58,535	1
		2,455,190	25	2,545,002	2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61,057	5	102,471	1
1670	未完工程	142,516	2	123,594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597,706	27	2,668,596	2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8,285	1	98,572	1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120,540	1	160,721	2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0,727)	(2)	(190,539)	(2)
	其他資產(附註二、八、十三、十四、十七、二十一、二十二及二十四)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281)	-	7,653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30,246	-	916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3,026	6	578,375	6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3,792	-	12,72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53,303	5	494,061	5
1820	存出保證金	461	-	416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274,240	54	4,855,564	49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1840	非關係人	1,500	-	12,000	-						
1850	關係人	53,251	1	18,47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2,317	2	175,666	2						
1880	其 他	14,718	-	20,65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6,285	3	240,844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9,706,419	100	\$ 9,909,11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706,419	100	\$ 9,909,117	100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總額	\$7,329,775	101	\$6,561,32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附註二）	13,098	-	6,455	-
4190 銷貨折讓（附註二）	<u>41,734</u>	<u>1</u>	<u>29,940</u>	<u>1</u>
4100 銷貨淨額（附註二及二十一）	7,274,943	100	6,524,928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十八及二十一）	<u>6,507,568</u>	<u>89</u>	<u>5,964,591</u>	<u>92</u>
5910 銷貨毛利	767,375	11	560,337	8
593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附註二）	<u>(2,578)</u>	<u>-</u>	<u>762</u>	<u>-</u>
已實現銷貨毛利	<u>764,797</u>	<u>11</u>	<u>561,099</u>	<u>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一）				
6100 銷售費用	271,261	4	270,743	4
6200 管理費用	127,825	2	112,47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7,541</u>	<u>-</u>	<u>32,30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6,627</u>	<u>6</u>	<u>415,523</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328,170</u>	<u>5</u>	<u>145,576</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	35,144	-	\$	27,571	1
7140						
		10,574	-		4,381	-
7120						
		149,326	2		-	-
7160						
		-	-		10,672	-
7310						
		6,383	-		-	-
7330						
		38,203	1		-	-
7480						
		15,178	-		6,195	-
7100						
		254,808	3		48,819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32,171	1		34,134	1
7521						
		-	-		10,439	-
7560						
		5,809	-		-	-
7610						
		-	-		49,401	1
7640						
		-	-		26,553	-
7650						
		11,399	-		2,856	-
7880						
		8,596	-		12,457	-
7500						
		57,975	1		135,840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利益	\$ 525,003	7	\$ 58,555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u>74,965</u>	<u>1</u>	<u>-</u>	<u>-</u>
9600 本期淨利	<u>\$ 450,038</u>	<u>6</u>	<u>\$ 58,555</u>	<u>1</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24</u>	<u>\$ 1.06</u>	<u>\$ 0.14</u>	<u>\$ 0.14</u>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50,038	\$ 58,55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32,060	136,553
各項攤銷	4,985	5,011
金融資產折價攤銷	(608)	-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71)	-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2,578	(762)
提列呆帳損失	10,000	-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折讓及 退回	999	(5,773)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	8,641	26,553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0,574)	(4,381)
處分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274)	3,553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14,821)	6,042
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 利	2,624	21,57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淨額	(149,326)	10,4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63)	(28,4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0,070	72,9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4	(84)
應收票據及帳款	97,021	(124,800)
其他應收款	14,603	(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62)	(873)
存貨	(94,611)	(32,319)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25,742)	(8,36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9,460)	206,030
應付所得稅	27,823	25,632
應付費用	35,625	41,38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其他應付款	(\$ 14,880)	\$ 125,534
其他流動負債	(20,999)	28,4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8,080</u>	<u>562,4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011,021	1,430,381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815,225)	(1,787,703)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6,555)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706)	-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40,171	-
購置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支付現金 數	(124,722)	(130,698)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1,776	53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151)	(38,631)
長期應收款項增加	(57,640)	(2,40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5)	1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479</u>	<u>(745,39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	1,000
其他負債增加	335	195
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3)	-
償還公司債	(5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9,653)</u>	<u>1,19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2,094)	(181,7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15,918</u>	<u>1,686,89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13,824</u>	<u>\$1,505,1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金額)	<u>\$ 38,943</u>	<u>\$ 37,40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3,406</u>	<u>\$ 2,787</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500,000</u>	<u>\$ 500,000</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增加	\$ 132,224	\$ 138,839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751	(8,141)
關係人代付款項沖抵應收款項	(9,422)	-
承受擔保品沖減長期應收款項	(831)	-
購置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支付 現金數	<u>\$ 124,722</u>	<u>\$ 130,698</u>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六十二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24.20%。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於台北及台南成立營業所並於頭份設立總工廠，另本公司之台中營業所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撤銷。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25 人及 85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閒置資產折舊、減損損失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

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合，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於交易日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出售時，上市（櫃）證券及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收入認列、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定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委外加工時，因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

評估備抵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折讓實際發生之可能性評估提列。評估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惟其中特定帳款經評估無法收回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其餘應收款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按百分之一提列備抵呆帳。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原、物料為淨變現價值，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為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其中庫齡超過六個月之原物料且經評估為品質不良者或

品質良好但屬呆滯者，分別提列 100%及 50%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庫齡超過三個月之製成品依其淨變現價值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入帳。另處分時點不受限制。出售金融資產之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新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應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則應列為非常利益，但屬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產生之遞延貸項仍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原則上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及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一)本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其他被投資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評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自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60年
機器設備	2-2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0年
雜項設備	2-15年

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於三年內折足。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三至五十年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技術合作報酬金及試車費等，係依直線法按二至三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於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新修訂條文，該公報主要修訂有關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中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重分類之規定。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新修訂但尚未開始適用之會計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 1.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 3. 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該會計準則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05	\$ 226
銀行存款	45,570	87,095
定期存款	262,655	212,362
約當現金	<u>1,305,494</u>	<u>1,205,420</u>
	<u>\$ 1,613,824</u>	<u>\$ 1,505,103</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62	\$ -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256,073</u>	<u>814,355</u>
	<u>\$256,135</u>	<u>\$814,355</u>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無）：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u>\$ 62</u>

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九十六年九月底：無）：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97.10.17	EUR250/ USD362

於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15,024 仟元（九十六年前三季：無）；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11,399 仟元及 2,856 仟元。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64,214	\$573,293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184,318	194,846
上市（櫃）股票	7,541	21,230
信用連結組合式定期存款	-	24,986
	<u>\$256,073</u>	<u>\$814,355</u>

本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一月購買二十個月期信用連結組合式定期存款 25,000 仟元，該商品係以友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為信用參考標的，收益率為 90 天商業本票利率加 70bp，每季計息；此信用連結組合式定期存款因公司債執行轉換，是以提前於九十六年十月到期，投資本金已全數收回。九十六年前三季本公司因投資上述信用連結組合式商品所獲配之利息收益為 353 仟元（九十七年前三季：無）。

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損失分別為 8,641 仟元及 26,553 仟元；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處分投資淨利益分別為 10,574 仟元及 4,381 仟元。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無）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上櫃股票	<u>\$ 8,195</u>

七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以 39,307 仟元取得面額 40,000 仟元之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主順位金融債券，有效利率為 2.45%，該金融債券已於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到期，並一次還本。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因投資該金融債券所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779 仟元（九十六年前三季：無）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227,571	\$ 266,851
減：備抵呆帳	(<u>6,319</u>)	(<u>6,319</u>)
	<u>221,252</u>	<u>260,53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659,774	\$ 655,351
減：備抵呆帳	(3,726)	(3,351)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24,347)	(18,702)
	<u>631,701</u>	<u>633,29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u>279,697</u>	<u>279,633</u>
	<u>\$ 1,132,650</u>	<u>\$ 1,173,46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長期應收帳款 (附註十三)	合 計
期初餘額	\$ 6,319	\$ 3,360	\$ 4,666	\$ 77,762	\$ 92,107
本期提列	-	-	-	10,000	10,000
本期重分類	-	366	(35)	(331)	-
本期沖銷	-	-	-	(87,181)	(87,181)
期末餘額	<u>\$ 6,319</u>	<u>\$ 3,726</u>	<u>\$ 4,631</u>	<u>\$ 250</u>	<u>\$ 14,926</u>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長期應收帳款 (附註十三)	合 計
期初餘額	\$ 6,319	\$ 3,305	\$ 4,721	\$ 77,762	\$ 92,107
本期重分類	-	46	(46)	-	-
期末餘額	<u>\$ 6,319</u>	<u>\$ 3,351</u>	<u>\$ 4,675</u>	<u>\$ 77,762</u>	<u>\$ 92,107</u>

九 存 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製成品	\$ 604,826	\$ 426,379
在製品	36,289	42,090
原物料	<u>373,214</u>	<u>317,085</u>
	1,014,329	785,55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8,023)	(61,545)
	<u>\$ 966,306</u>	<u>\$ 724,009</u>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u>\$ 20,000</u>	<u>\$ 20,000</u>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認購遠雄人壽大都市國際中心商業大樓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20,000 仟元，該受益證券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受託人並以私募之方式募集，發行期間為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預期到期日為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係購買優先順位受益證券（受償順位為第一順位），年利率為 4.05%，每半年單利計息一次。另本受益證券係以處分原始信託財產為償還受益證券本金來源。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u>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公司）	\$ 31,189	1.81	\$ 29,746	1.83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8,741	87.22	1,033,992	87.22
CGPC (BVI) Holding Co.,Ltd. (CGPC (BVI))	515,462	100.00	497,307	100.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Star)	138,088	100.00	165,459	100.00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22,344	100.00	134,689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218	25.00	115,836	25.00
C G Europe Ltd.	58,523	100.00	33,905	100.00
Unic Insurance Ltd.	44,045	40.00	43,271	40.0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特公司）	4,511	10.00	8,399	10.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Co., Ltd.	540	100.00	540	100.00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順 昱科技）	-	3.28	298	4.2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訊）	-	1.00	-	1.20
	<u>2,147,661</u>		<u>2,063,442</u>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u>130,544</u>		<u>98,572</u>	
	<u>\$ 2,278,205</u>		<u>\$ 2,162,014</u>	

採權益法之上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 32,337</u>	<u>\$ 96,896</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895	\$ 912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8,686	(2,153)
CGPC (BVI) Holding Co.,Ltd.	12,724	(9,595)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129)	(1,806)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2,258)	(12,476)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7)	3,156
C G Europe Ltd.	22,422	12,320
Unic Insurance Ltd.	585	878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1)	(1,594)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	-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1)	(81)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149,326</u>	<u>(\$ 10,439)</u>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益，除越峯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由會計師核閱外，餘皆係按各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轉投資成立之 CGPC (BVI) 於九十五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美金 8,000 仟元，本公司董事會另於九十五年八月決議通過對

CGPC (BVI) 增資美金 1,500 仟元，用以轉投資成立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製品之製造及銷售，該轉投資款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前全數匯出。本公司董事會另於九十五年十二月決議通過對 CGPC (BVI) 增資美金 350 仟元，並透過其轉投資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World Star) 再轉增資華夏塑膠 (三河) 有限公司，充實其營運資金，該增資款已於九十六年四月匯出。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CGPC (BVI) 共匯出美金 34,433 仟元，主要係用以投資 Teratech Corporation、Silicon Valley Equity Fund, L P、Sohoware, Inc.、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華夏塑膠 (中山) 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華夏塑膠 (珠海) 有限公司、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及間接轉投資華夏塑膠 (三河) 有限公司、聯聚 (中山) 工業有限公司及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其中華夏塑膠 (珠海) 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第三季辦理清算解散程序，清算完成後並將剩餘資金美金 614 仟元匯回 CGPC (BVI)，並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完成公司註銷登記。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五及附表八。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九十六年度對 Krystal Star 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5,000 仟元及以減資彌補虧損美金 3,000 仟元，以改善其財務結構。Krystal Star 於完成增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78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因應越峯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及順昱公司辦理減增資，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降低，是以同時調整增加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計 2,447 仟元。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順昱科技及鑫特公司之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

順昱科技及中華電訊之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因此認列順昱科技及中華電訊之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另中華電訊於九十七年前三季減資彌補虧損後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惟本公司並未認購。

六 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期	本	本	本	內	期	期
	初	期	期	期	部	末	末
	餘	增	減	減	移	餘	餘
	額	加	少	少	轉	額	額
<u>成 本</u>							
土 地	\$ 121,071	\$ -	\$ -	\$ -	\$ -	\$ 121,071	
房屋及改良物	625,656	239	-	-	-	625,895	
機器設備	4,208,019	87,681	(3,047)	-	-	4,292,6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877	4,667	(1,970)	-	-	35,574	
雜項設備	<u>191,149</u>	<u>3,562</u>	<u>(3,289)</u>	-	-	<u>191,422</u>	
成本合計	<u>5,178,772</u>	<u>\$ 96,149</u>	<u>(\$ 8,306)</u>	-	<u>\$ -</u>	<u>5,266,615</u>	
<u>重估增值</u>							
土 地	1,507,874	\$ -	\$ -	\$ -	\$ -	1,507,874	
房屋及改良物	42,802	-	-	-	-	42,802	
機器設備	<u>8,403</u>	-	-	-	-	<u>8,403</u>	
重估增值合計	<u>1,559,079</u>	<u>\$ -</u>	<u>\$ -</u>	-	<u>\$ -</u>	<u>1,559,079</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439,580	\$ 16,507	\$ -	\$ -	\$ -	456,087	
機器設備	3,610,486	106,588	(2,956)	-	-	3,714,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255	1,430	(1,967)	-	-	26,718	
雜項設備	<u>170,046</u>	<u>6,719</u>	<u>(3,184)</u>	-	-	<u>173,581</u>	
累計折舊合計	<u>4,247,367</u>	<u>\$ 131,244</u>	<u>(\$ 8,107)</u>	-	<u>\$ -</u>	<u>4,370,504</u>	
未完工程	<u>107,483</u>	<u>\$ 35,033</u>	<u>\$ -</u>	-	<u>\$ -</u>	<u>142,516</u>	
固定資產淨額	<u>\$ 2,597,967</u>					<u>\$ 2,597,706</u>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期	本	本	本	內	期	期
	初	期	期	期	部	末	末
	餘	增	減	減	移	餘	餘
	額	加	少	少	轉	額	額
<u>成 本</u>							
土 地	\$ 159,322	\$ -	\$ -	\$ -	\$ -	\$ 159,322	
房屋及改良物	607,827	17,525	(1,271)	-	-	624,081	
機器設備	4,184,718	39,402	(33,704)	3,400	3,400	4,193,8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71	163	(1,457)	-	-	32,777	
雜項設備	<u>190,362</u>	<u>4,127</u>	<u>(3,498)</u>	-	-	<u>190,991</u>	
成本合計	<u>5,176,300</u>	<u>\$ 61,217</u>	<u>(\$ 39,930)</u>	3,400	<u>\$ 3,400</u>	<u>5,200,987</u>	
<u>重估增值</u>							
土 地	1,526,309	\$ -	\$ -	\$ -	\$ -	1,526,309	
房屋及改良物	42,802	-	-	-	-	42,802	
機器設備	<u>9,182</u>	-	<u>(56)</u>	-	-	<u>9,126</u>	
重估增值合計	<u>1,578,293</u>	<u>\$ -</u>	<u>(\$ 56)</u>	-	<u>\$ -</u>	<u>1,578,237</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418,632	\$ 15,992	(\$ 653)	\$ -	\$ -	433,971	
機器設備	3,525,639	109,676	(32,782)	1,806	1,806	3,604,3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300	1,503	(1,457)	-	-	27,346	
雜項設備	<u>164,544</u>	<u>7,457</u>	<u>(3,435)</u>	-	-	<u>168,566</u>	
累計折舊合計	<u>4,136,115</u>	<u>\$ 134,628</u>	<u>(\$ 38,327)</u>	1,806	<u>\$ 1,806</u>	<u>4,234,222</u>	
未完工程	<u>45,972</u>	<u>\$ 77,622</u>	<u>\$ -</u>	-	<u>\$ -</u>	<u>123,594</u>	
固定資產淨額	<u>\$ 2,664,450</u>					<u>\$ 2,668,59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利息總額	\$ 34,167	\$ 35,272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	1,996	1,138
利息資本化利率	2.33%-2.37%	2.33%-2.34%

本公司九十六年前三季因碱氣廠之矽整流器故障而產生 49,401 仟元之停工損失，經向保險公司求償財產損失及營運中斷理賠，已於九十七年五月確定並領取理賠金額計 38,203 仟元，帳列九十七年前三季賠償收益。

本公司曾於六十五年度及七十四年度辦理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重估價，暨於六十八年度及七十二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391,760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64,755 仟元（應於土地出售時支付）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327,005 仟元。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1,425,172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769,029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656,143 仟元。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中 215,344 仟元已轉作股本，600,566 仟元已彌補虧損而尚未迴轉，請參閱附註十六。

本公司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自二月一日起施行，因是本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減少 323,387 仟元，同時調整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六。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出售頭份廠鐵路用地約 1,499 坪，出售總價款為 45,000 仟元，除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 13,623 仟元，並同時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 4,812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六。

上述土地增值稅準備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餘額為 483,213 仟元及 496,836 仟元。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抵押作為發行有擔保公司債及長期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十二。

三 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九 期	十 初	七 年	前	三 季
	餘	額	本	期	末
	額		增	減	餘
			加	少	額
<u>成 本</u>					
土 地	\$ 29,407		\$ -	\$ -	\$ 29,407
房屋及改良物	1,052		-	-	1,052
雜項設備	<u>1,097</u>		<u>-</u>	<u>-</u>	<u>1,097</u>
	<u>31,556</u>		<u>-</u>	<u>-</u>	<u>31,556</u>
<u>重估增值</u>					
房屋及改良物	<u>1,093</u>		<u>-</u>	<u>-</u>	<u>1,093</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1,341		32	-	1,373
雜項設備	<u>1,005</u>		<u>25</u>	<u>-</u>	<u>1,030</u>
	<u>2,346</u>		<u>\$ 57</u>	<u>\$ -</u>	<u>2,403</u>
出租資產淨額	<u>\$ 30,303</u>				<u>\$ 30,246</u>

	九 期	十 初	六 年	前	三 季
	餘	額	本	期	末
	額		增	減	餘
			加	少	額
<u>成 本</u>					
土 地	\$ -		\$ -	\$ -	\$ -
房屋及改良物	1,052		-	-	1,052
雜項設備	<u>1,097</u>		<u>-</u>	<u>-</u>	<u>1,097</u>
	<u>2,149</u>		<u>-</u>	<u>-</u>	<u>2,149</u>
<u>重估增值</u>					
房屋及改良物	<u>1,093</u>		<u>-</u>	<u>-</u>	<u>1,093</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改良物	1,297		32	-	1,329
雜項設備	<u>922</u>		<u>75</u>	<u>-</u>	<u>997</u>
	<u>2,219</u>		<u>\$ 107</u>	<u>\$ -</u>	<u>2,326</u>
出租資產淨額	<u>\$ 1,023</u>				<u>\$ 916</u>

越峯公司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至一一六年九月止，共計二十年，租金係按季計收，本期租金收入請參閱附註二十一。另該土地已抵押予華南商業銀行作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十二。

(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目前未生產或使用之設備。

(三)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長期應收款項－非關係人	\$ 1,750	\$ 89,762
減：備抵呆帳（附註八）	(250)	(77,762)
	1,500	12,00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u>53,251</u>	<u>18,471</u>
	<u>\$ 54,751</u>	<u>\$ 30,471</u>

(四)其 他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遞延費用（附註二）		
技術合作報酬金（附註二十四）	\$ 66,239	\$ 66,239
遞延試車費及其他遞延費用	<u>3,866</u>	<u>38,254</u>
	70,105	104,493
減：累計攤銷	(55,387)	(83,838)
	<u>\$ 14,718</u>	<u>\$ 20,655</u>

四 長期負債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九十三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93.8.16 發行四年及五年券各 500,000 仟元，自發行日起屆滿四年及五年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1% 及 2.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500,000	\$ 1,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00,000)	(500,000)
	-	500,000
(二)長期擔保借款，年利率 2.56%	<u>1,000,000</u>	<u>1,000,000</u>
	<u>\$ 1,000,000</u>	<u>\$ 1,500,000</u>

(一)九十三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委請華南商業銀行擔任本公司發行總額度 1,000,000 仟元公司債之保證銀行，其中四年券之公司債 500,000 仟元已於九十七年八月十六日到期並清償。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分別為 161,842 仟元及 165,532 仟元作為擔保品(附註十二、十三及二十二)。

(二)長期擔保借款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長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及償還即將屆期之公司債。借款利率為五年期固定利率 2.56%，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分別為 1,684,189 仟元及 1,723,848 仟元作為擔保品(附註十二及二十二)。該合約簽訂之借款期間為五年(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五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702 仟元及 6,27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準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月依照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七十五年十一月至七十八年一月為 6%，以後為 9%)，提列退休準備金，儲存於政府指定機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中，是項退休準備金係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由該委員會管理。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5,431 仟元及 109,528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情形：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3,881	\$ 6,931
本期提撥	35,361	30,986
本期孳息	209	81
本期支付	(47,609)	(20,048)
期末餘額	<u>\$ 11,842</u>	<u>\$ 17,950</u>

(二)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1,042,469	\$ 976,437
本期提列	115,431	109,528
本期提撥	(35,361)	(30,986)
本期支付	-	(5,642)
期末餘額	<u>\$ 1,122,539</u>	<u>\$ 1,049,337</u>

六、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包括：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資本公積	\$ 3,861	\$ 3,009
未支領股利	<u>7,984</u>	<u>7,988</u>
	<u>\$ 11,845</u>	<u>\$ 10,997</u>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純益應依法完納稅捐、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若有剩餘應依下列方式分配：

- (一) 提列百分之十作為法定盈餘公積；
- (二) 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三) 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一，加計其他分派項目合計為百分之百。

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雖有盈餘，惟因尚有以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而尚未轉回之金額計 600,566 仟元，是以並未估列相關員工紅利金額。

本公司產業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上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以現金發放部分，以不低於全部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以股票發放部分，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及子公司在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庫藏股票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始得作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u>盈 虧 撥 補 案</u> <u>九 十 六 年 度</u>	<u>虧 損 撥 補 案</u> <u>九 十 五 年 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655	\$ 6,364
提列（沖轉）特別盈餘公積	(37,572)	37,572
迴轉以前年度以固定資產重估 增值彌補虧損	<u>79,463</u> <u>\$ 46,546</u>	<u>19,710</u> <u>\$ 63,646</u>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通過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訊。

未實現重估增值

於九十五年五月以前，以股東權益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彌補累積虧損者，以後年度如有盈餘，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利或作其他用途。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以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而尚未轉回之金額計 600,566 仟元。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323,387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59,217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51,650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另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出售頭份廠鐵路用地，是以減少相關未實現重估增值 4,812 仟元（附註十二），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餘額分別為 653,026 仟元及 578,375 仟元。

未實現重估增值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資產重估增值認列	\$ 1,301,723	\$ 1,306,535
減：撥充資本	(215,344)	(215,344)
減：彌補虧損	(600,566)	(680,029)
	485,813	411,162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167,213	167,213
	<u>\$ 653,026</u>	<u>\$ 578,375</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	\$ 7,080	\$ 7,08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511)	(7,850)	(14,361)
期末餘額	<u>(\$ 6,511)</u>	<u>(\$ 770)</u>	<u>(\$ 7,281)</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	\$ 801	\$ 80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6,852	6,852
期末餘額	<u>\$ -</u>	<u>\$ 7,653</u>	<u>\$ 7,653</u>

七、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31,241	\$ 14,62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2,160	6,638
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31,245)	(6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 7,657)	(\$ 5,490)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2,644)	(1,095)
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減		
資損失	(2,341)	-
其他	(19)	15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提列超限	20,017	18,225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		
異	11,958	16,592
提列(迴轉)未實現		
銷貨毛利	645	(191)
提列(迴轉)備抵銷		
貨退回及折讓	249	(1,44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利益)	1	(21)
迴轉呆帳損失超限	(18,283)	-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利益)	(6,086)	7,627
提列(迴轉)未實現		
存貨跌價損失	(3,705)	1,51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		
益)	(3,682)	923
迴轉未實現閒置資產		
跌價損失	(693)	(1,838)
存貨申報差異	(2)	(364)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998)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9,061)	(25,369)
當期應納所得稅	80,853	29,28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75	(87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410)	(34,716)
虧損扣抵	-	126
投資抵減	-	16,137
備抵評價	(5,853)	(9,965)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74,965</u>	<u>\$ -</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之應付所得稅係當期應納所得稅減除預付稅款 27,628 仟元及 565 仟元後之餘額。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2,006	\$ 15,386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5,225	4,21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34	2,045
提列呆帳超限	-	18,5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99
	<u>19,565</u>	<u>41,1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64)	-
存貨申報差異	(2,382)	(1,99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6)	-
	<u>(6,062)</u>	<u>(1,992)</u>
	<u>\$ 13,503</u>	<u>\$ 39,200</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提列超限	\$200,648	\$173,666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03,169	155,518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1,894	12,587
其 他	9	9
	<u>315,720</u>	<u>341,780</u>
減：備抵評價調整	(65,824)	(60,383)
	<u>249,896</u>	<u>281,3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87,579)	(105,731)
	<u>\$162,317</u>	<u>\$175,666</u>

(三)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核 定 情 形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u>\$ 9,061</u>	<u>\$ -</u>	一〇一	尚未申報

(四)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0,027</u>	<u>\$ 4,693</u>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3.33% 及 18.34%。

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26,905	\$119,085	\$ -	\$545,990
勞健保費用	28,605	7,738	-	36,343
退休金費用	93,781	28,352	-	122,133
其他用人費用	<u>4,380</u>	<u>3,708</u>	<u>-</u>	<u>8,088</u>
	553,671	158,883	-	712,554
折舊費用	126,403	4,841	816	132,060
攤銷費用	<u>4,520</u>	<u>-</u>	<u>465</u>	<u>4,985</u>
	<u>\$684,594</u>	<u>\$163,724</u>	<u>\$ 1,281</u>	<u>\$849,599</u>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04,156	\$107,148	\$ -	\$511,304
勞健保費用	28,918	8,558	-	37,476
退休金費用	87,146	28,656	-	115,802
其他用人費用	<u>3,819</u>	<u>3,692</u>	<u>-</u>	<u>7,511</u>
	524,039	148,054	-	672,093
折舊費用	129,985	4,643	1,925	136,553
攤銷費用	<u>4,503</u>	<u>-</u>	<u>508</u>	<u>5,011</u>
	<u>\$658,527</u>	<u>\$152,697</u>	<u>\$ 2,433</u>	<u>\$813,657</u>

折舊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係為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產生之相關支出；攤銷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係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之攤銷費用。

六 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新台幣仟元)		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利益	稅後淨利		稅前	稅後
九十七年前三季	<u>\$ 525,003</u>	<u>\$ 450,038</u>	<u>424,804</u>	<u>\$ 1.24</u>	<u>\$ 1.06</u>
九十六年前三季	<u>\$ 58,555</u>	<u>\$ 58,555</u>	<u>424,804</u>	<u>\$ 0.14</u>	<u>\$ 0.14</u>

七 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13,824	\$ 1,613,824	\$ 1,505,103	\$ 1,505,1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6,073	256,073	789,369	789,3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95	8,195	-	-
應收票據－淨額	221,252	221,252	260,532	260,532
應收帳款－淨額	911,398	911,398	912,931	912,931
其他應收款－淨額	343,553	343,553	309,895	309,8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64	3,264	3,311	3,31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32,698	32,337	30,648	96,89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	2,245,507	-	2,131,366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000	-	20,000	-
存出保證金	461	461	416	416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54,751	54,751	30,471	30,471
負債				
應付票據	187	187	143	143
應付帳款	796,164	796,164	966,070	966,070
應付費用	203,478	203,478	178,988	178,98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其他應付款	\$ 229,166	\$ 229,166	\$ 250,532	\$ 250,532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	1,500,000	1,500,000	2,000,000	2,000,000
存入保證金	1,400	1,400	1,385	1,38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62	62	24,986	24,986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投資於受益憑證及上市(櫃)股票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櫃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此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個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於上櫃公司股票，以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股票收盤價估計其公平價值；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

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及非因銷貨而產生之長期應收款項因其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另因銷貨而產生之長期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已加計利息，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中以市場利率平價發行有擔保之公司債，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長期借款之利率趨近市場利率，其帳面價值趨近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256,073	\$ 789,369	\$ 62	\$ 24,9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95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一般公平價值資訊	32,337	96,896	-	-

(四)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淨損失 4 仟元及淨利益 94 仟元。

(五)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21,539 仟元及 1,372,21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2,000,00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4,620 仟元及 118,396 仟元。

(六)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8,556 仟元及 23,120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4,167 仟元及 35,272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但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匯率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本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之資產負債表外之承諾與保證金額分別為 2,289,865 仟元及 2,252,915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十三、二十五及附表三。

本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惟所持有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二 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達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氯公司)	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運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管顧)	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TAITA (BVI) Holding Co., Ltd.	台達公司之子公司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USI International Corp. (USI International)	亞聚公司之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	孫公司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泉州華夏)	孫公司
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註銷)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三河))	曾孫公司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Star)	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CGPC-America)	子公司
C G Europe Ltd. (C G-Europe)	子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子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World Star)	孫公司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Ltd (Stargaze)	CGP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應收帳款－關係人				
CGPC-America	\$ 183,370	66	\$ 180,621	65
C G-Europe	56,242	20	37,994	14
華夏塑膠(中山)	30,629	11	36,853	13
泉州華夏	8,919	3	23,625	8
其 他	537	-	540	-
	<u>\$ 279,697</u>	<u>100</u>	<u>\$ 279,633</u>	<u>100</u>
2.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華夏塑膠(中山)	\$ 95,715	28	\$ 36,124	12
台聚公司	87,903	26	34,325	11
台氣公司	87,060	25	169,176	55
亞聚公司	64,615	19	50,834	16
Krystal Star	5,576	2	10,399	3
CGPC-America	205	-	1,608	1
其 他	730	-	5,415	2
	<u>\$ 341,804</u>	<u>100</u>	<u>\$ 307,881</u>	<u>100</u>

上述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除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分別為 89,334 仟元及 37,730 仟元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為長而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外，其餘主要係應收代購乙烯款。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月與台聚公司、亞聚公司、台氣公司及華運公司訂立備忘錄，由上列公司委託本公司代理進口乙烯，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上述委託代理進口之應收款項分別為 240,000 仟元及 254,829 仟元。本公司係以進口乙烯報價 (C&F) 計收，相關應付代理進口乙烯款項，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依據基金會 93.7.9 (93)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分別為 89,334 仟元及 37,730 仟元，帳齡均為 151 至 360 天；上述九十七年九月底之其他應收款 89,334 仟元截至核閱報告日止皆尚未收回 (附表七)；九十六年九月底之其他應收款 37,730 仟元截至核閱報告日止期後收回共計 1,606 仟元；相關資金貸與他人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3.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華夏塑膠（中山）	\$	47,902	90	\$	-	-
World Star		5,349	10		4,133	22
CGPC（BVI）		-	-		14,338	78
	\$	<u>53,251</u>	<u>100</u>	\$	<u>18,471</u>	<u>100</u>

應收 CGPC（BVI）之款項，主要係其受華夏塑膠（中山）委託由本公司代購機器設備款項及應付本公司人力技術支援等相關支出；應收 World Star 之款項，主要係華夏塑膠（三河）應付本公司人力技術支援等相關支出。

應收華夏塑膠（中山）之款項，主要係因銷貨產生，其帳齡超過 360 天，因是自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相關資金貸與他人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4.應付帳款－關係人						
台氣公司	\$	591,070	99	\$	635,834	97
華夏塑膠（中山）		1,414	1		-	-
亞聚公司		-	-		18,037	3
其 他		211	-		-	-
	\$	<u>592,695</u>	<u>100</u>	\$	<u>653,871</u>	<u>100</u>
5.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台達公司	\$	119	25		335	4
台聚管顧		102	22		6,837	82
台聚公司		91	19		546	7
USI International		-	-		460	5
其 他		157	34		172	2
	\$	<u>469</u>	<u>100</u>	\$	<u>8,350</u>	<u>100</u>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6.進 貨				
台氣公司	\$ 3,796,530	68	\$ 3,383,115	67
亞聚公司	27,280	-	53,605	1
其 他	2,858	-	2,432	-
	<u>\$ 3,826,668</u>	<u>68</u>	<u>\$ 3,439,152</u>	<u>68</u>

本公司與台氣公司訂有氯乙烯單體供應契約，每月向台氣公司購買一萬二千公噸至一萬六千公噸之氯乙烯單體。購買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於當月五日前協商完成。

本公司與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7.銷 貨				
CGPC-America	\$ 266,778	4	\$ 322,032	5
C G-Europe	213,920	3	159,867	3
華夏塑膠(中山)	110,411	2	89,317	1
泉州華夏	29,509	-	63,579	1
台達公司	2,285	-	2,335	-
台氣公司	13	-	19	-
其 他	1,380	-	1,791	-
	<u>\$ 624,296</u>	<u>9</u>	<u>\$ 638,940</u>	<u>10</u>

除因欲擴展海外市場而對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給予較長之授信期間外，其餘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銷貨予華夏塑膠(中山)，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未實現銷貨毛利；本公司銷售予泉州華夏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銷除。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估該項 總金額			估該項 總金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8.租金收入						
越峯公司	\$	<u>3,515</u>	<u>92</u>	\$	<u>-</u>	<u>-</u>

越峯公司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至一一六年九月止，共計二十年，租金係按季計收；另依合約規定，租金得定期依越峯公司實際使用面積及物價指數協商調整。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估該項 總金額			估該項 總金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9.租金費用（帳列銷售及管理費用）						
台聚公司	\$	4,975	52	\$	3,149	43
亞聚公司		2,308	24		401	5
USI International		<u>71</u>	<u>1</u>		<u>1,360</u>	<u>19</u>
	\$	<u>7,354</u>	<u>77</u>	\$	<u>4,910</u>	<u>67</u>

主要係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自九十年五月至九十五年四月止，共計五年，到期續租至九十八年四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估該項 總金額			估該項 總金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10.管理服務費（帳列製造及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	\$	13,716	90	\$	20,735	90
台達公司		1,331	9		1,752	8
其他		<u>138</u>	<u>1</u>		<u>512</u>	<u>2</u>
	\$	<u>15,185</u>	<u>100</u>	\$	<u>22,999</u>	<u>100</u>

主要係由台聚管顧提供本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九十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1.其他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台氣公司	\$	3,190	2	\$	1,013	16
台達公司		2,001	1		1,933	31
其他		150	-		5	1
	\$	<u>5,341</u>	<u>3</u>	\$	<u>2,951</u>	<u>48</u>

12.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向 Stargaze 購入機器設備成本計 34,994 仟元(合約價款美金 1,112 仟元),帳列固定資產—未完工程。

三. 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附註十二、十三及十四):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固定資產		
土地	\$ 1,627,392	\$ 1,682,765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189,232	206,615
出租資產		
土地	<u>29,407</u>	<u>-</u>
	<u>\$ 1,846,031</u>	<u>\$ 1,889,380</u>

三.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已開立未到單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546,787 仟元及 240,975 仟元。

(二)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為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CGPC(BVI) Holding Co., Ltd.及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2,289,865 仟元;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為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CGPC(BVI) Holding Co., Ltd.、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及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2,252,915 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五及附表三。

四、重大契約

本公司與荷蘭商 EVC International N.V. (EVC 公司) 於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EVC 公司提供 PVC 製造技術以提高本公司塑膠粉之產量及品質並強化環保設施等，合約期限為 15 年。本公司已依合約規定付予 EVC 公司技術服務金額美金 1,725 仟元。每年之攤銷費用為 5,095 仟元，而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之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14,012 仟元及 19,108 仟元。

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二十三及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一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一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台氣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九十六年九月底：無）：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兌	新台幣		97.10.1		USD2,762/	NTD88,489						

台氣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231 仟元（九十六年前三季：無）；於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2,260 仟元（九十六年前三季：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十一。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三及附表三。
- 4.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二。
- 5.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氯乙烯單體	\$ 2,931,153	\$ 2,931,153	183,202,117	87.22%	\$1,128,741 (註一)	\$ 161,534 (註一)	\$ 128,686 (註一)	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99,834	1,099,834	18,433,258	100.00%	626,700 (註一)	12,724 (註一)	12,724 (註一)	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146,461 (註一)	(9,129)(註一)	(9,129)(註一)	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445 E. Walnut Drive N. City of Industry, CA 91789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28,482 (註一)	(2,258)(註一)	(2,258)(註一)	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10,000	10,000	7,909,657	25.00%	104,218 (註一)	(5,628)(註一)	(1,437)(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 G Europe Ltd.	10b Dalton Court, Commeric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45	45	1,000	100.00%	61,995 (註一)	22,422 (註一)	22,422 (註一)	子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P.O. Box 384 The Albang South Esplanade St. Peter Port, Guernsey U.K.	保險經紀及再保	3,683	3,683	131,800	40.00%	43,893 (註一)	1,462 (註一)	585 (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33,995	33,995	2,072,912	1.81%	32,698 (註二)	50,368 (註二)	895 (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	4,511 (註一)	(26,506)(註一)	(2,651)(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Rm, 1110B. Tower 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506 (註一)	- (註一)	- (註一)	子公司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42-5 號 8 樓	設計及產銷資訊家電 (IA) 產品	10,500	10,500	525,000	3.28%	- (註一)	(16,946)(註一)	(511)(註四)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3,121	23,121	119,619	1.00%	- (註一)	(9,321)(註一)	- (註三)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	100.00%	414,610 (註一)	14,413 (註一)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1,500 仟元	美金 1,500 仟元	-	100.00%	51,067 (註一)	(589)(註一及五)	-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6,395 仟元	美金 6,395 仟元	6,395,000	100.00%	43,503 (註一)	(5,413)(註一)	-	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安水頭鎮仁福工業區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684 仟元	美金 684 仟元	-	100.00%	\$ 41,554 (註一)	\$ 1,049 (註一)	\$ -	孫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Cit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2,125 仟元	美金 2,125 仟元	2,125,000	100.00%	26,472 (註一)	2,877 (註一)	-	孫公司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	Cit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898 仟元	美金 898 仟元	898,000	4.80%	19,766 (註一)	9,450 (註一)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美金 255 仟元	美金 255 仟元	255,258	9.78%	21 (註一)	(50)(註一)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開發區燕高路西側	從事 PVC 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美金 2,337 仟元	美金 2,337 仟元	-	100.00%	12,414 (註一)	2,927 (註一)	-	曾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	從事製造 PVC 管及開拓大陸北方之 PVC 建材市場	美金 4,000 仟元	美金 4,000 仟元	-	100.00%	7,352 (註一)	(4,790)(註一)	-	曾孫公司	

註一：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或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二：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三：自九十四年度起改採權益法評價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四：於九十七年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五：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註三)	期末餘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
											名稱	價值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2,380	\$ 89,334	0-3.16%	2	\$ -	營業週轉	\$ -	-	-	\$ 2,109,696	\$ 2,109,696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47,902	47,902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789	-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6	-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5,349	5,349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22	-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oin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8	1,168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oi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0,538	187,226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1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oi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81,010	38,317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2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43,539	43,539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3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u>13,937</u>	<u>13,937</u>	0-3.16%	2	-	營業週轉	-	-	-	2,109,696	2,109,696
			合計	<u>\$ 526,450</u>	<u>\$ 426,772</u>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金額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淨值之 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 5,274,240	\$ 956,814	\$ 814,720	無	15.45%	\$ 5,274,24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74,240	956,935	956,935	無	18.14%	5,274,24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5,274,240	260,850	260,850	無	4.95%	5,274,24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5,274,240	257,360 (美金 8,000 仟元)	257,360 (美金 8,000 仟元)	無	4.88%	5,274,24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5,274,240	56,619 (美金 1,760 仟元)	-	無	-	5,274,240
						<u>\$ 2,289,865</u>			

註一：採用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外幣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 48,450	-	\$ 48,450	(註一)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8,000	42,168	-	42,168	(註一)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41,750	-	41,750	(註一)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27,600	-	27,600	(註一)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24,350	-	24,350	(註一)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保誠威寶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73,509	46,057	-	46,057	(註一)
	元大萬泰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3,189	18,157	-	18,157	(註一)
	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遠雄人壽大都會國際中心不動產受益證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	20,000	-	20,000	(註一)
	股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3,610	8,195	-	8,195	(註一)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3,795	-	3,795	(註一)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553	3,746	-	3,746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202,117	1,128,741 (註四)	87.22%	1,142,859	(註二)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433,258	626,700 (註四)	100.00%	626,700	(註二)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80,000	146,461 (註四)	100.00%	146,461	(註二)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28,482 (註四)	100.00%	128,482	(註一)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09,657	104,218 (註四)	25.00%	104,218	(註一)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61,995 (註四)	100.00%	61,995	(註一)	
Unic Insurance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800	43,893 (註四)	40.00%	43,893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72,912	\$ 32,698 (註三)	1.81%	\$ 32,337	(註一)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4,511 (註四)	10.00%	4,511	(註一)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506 (註四)	100.00%	506	(註一)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5,000	- (註七)	3.28%	-	(註一)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 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9,619	- (註六)	1.00%	-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4,411	865	-	865	(註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240	904	-	904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普通股 Teratech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25,942	0.87%	-	(註一)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	-	(註一及五)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4,610 (註四)	100.00%	414,610	(註二)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1,067 (註四)	100.00%	51,067	(註一及八)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95,000	43,503 (註四)	100.00%	43,503	(註一)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554 (註四)	100.00%	41,554	(註一)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25,000	26,472 (註四)	100.00%	26,472	(註一)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98,000	19,766 (註四)	4.80%	19,766	(註一)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258	21 (註四)	9.78%	21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	普通股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414 (註四)	100.00%	\$ 12,414	(註一)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普通股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52 (註四)	100.00%	7,352	(註一)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三及附表三。

註三：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四：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或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五：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率及股權淨值。

註六：自九十四年度起改採權益法評價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七：於九十七年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八：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未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保誠威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929,335	\$ 50,000	15,316,332	\$ 196,000	15,672,148	\$ 200,099	\$ 200,000	\$ 99	3,573,509	\$ 46,000		
	台灣工銀大眾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8,058,205	240,000	18,038,205	240,265	240,000	265	-	-		
	台灣工銀 1699 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2,730,625	288,013	22,730,625	288,278	288,013	265	-	-		
	復華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331,654	100,000	7,331,654	100,078	100,000	78	-	-		
	台灣工銀 5599 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3,143,908	150,000	13,143,908	150,056	150,000	56	-	-		
	寶來得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438,763	50,000	5,745,571	65,000	10,184,334	115,091	115,000	91	-	-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有利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906,455	100,000	7,906,455	100,032	100,000	32	-	-		
	台灣工銀 1699 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3,425,940	170,000	13,425,940	170,028	170,000	28	-	-		
	台灣工銀大眾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2,055,060	160,000	12,055,060	160,056	160,000	56	-	-		
	保誠威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1,146,089	270,000	21,146,089	270,093	270,000	93	-	-		
	台灣工銀駿馬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008,167	100,000	9,008,167	100,013	100,000	13	-	-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796,530	68%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1,070)	(74%)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266,778)	(4%)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3,370	16%	
	CG Europe Ltd.	子公司	銷貨	(213,920)	(3%)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242	5%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10,411)	(2%)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29	3%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319,191)	(29%)	120天	同上	同上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334	8%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0,411	9%	120天	同上	同上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7,902	4%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796,530)	(69%)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1,070	94%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銷貨	(842,986)	(15%)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68	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6,778	100%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3,370)	(100%)	
CG Europe Ltd.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13,920	100%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242)	(89%)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319,191	89%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926)	(6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83,370	2.15	\$ -	-	\$ -	(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5		-	-	-	(註一)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29	1.10	-	-	-	(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5,715		89,334	(註三)	-	(註一)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7,902		47,902	(註三)	-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1,070	7.65	-	-	481,446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5,602		225,543	(註三)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九十七年十月一日至十月二十日之期間。

註三：已公告資金貸與他人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四)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四)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643,400 (美金20,0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 643,400 (美金20,000仟元)	\$ -	\$ -	\$ 643,400 (美金20,000仟元)	100.00%	\$ 14,413 (美金 464仟元) (註一)	\$ 414,610 (美金12,888仟元) (註一)	\$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8,255 (美金 1,5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48,255 (美金 1,500仟元)	-	-	48,255 (美金 1,500仟元)	100.00%	(589) (美金 19仟元) (註二)	51,067 (美金 1,587仟元) (註一及二)	-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21,991 (美金 684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21,991 (美金 684仟元)	-	-	21,991 (美金 684仟元)	100.00%	1,049 (美金 34仟元) (註一)	41,554 (美金 1,292仟元) (註一)	-
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	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	579,060 (美金18,0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之間接投資。	28,889 (美金 898仟元)	-	-	28,889 (美金 898仟元)	4.99%	477 (美金 15仟元) (註一)	19,423 (美金 604仟元) (註一)	-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從事PVC管之製造及銷售	128,680 (美金 4,0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之間接投資。	128,680 (美金 4,000仟元)	-	-	128,680 (美金 4,000仟元)	100.00%	(4,790) (美金 154仟元) (註一)	7,352 (美金 229仟元) (註一)	-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從事PVC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77,208 (美金 2,4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oration之間接投資。	75,181 (美金 2,337仟元)	-	-	75,181 (美金 2,337仟元)	100.00%	2,927 (美金 94仟元) (註一)	12,414 (美金 386仟元) (註一)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946,396 (美金 29,419仟元)	\$1,387,074 (美金 43,117仟元)	\$3,164,544

註一：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二：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註三：係按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係按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五：依經濟部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